

# 學習饒恕

(太18:21-35)

胡枋国传道

## 一、饒恕是耶穌對信徒的要求(vv21-22)

[21]那時，彼得進前來，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當饒恕他幾次呢？到七次可以嗎？」

[22]耶穌說：「我對你說，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個七次。

1. 猶太人合情理的規定
2. 彼得自認寬大的次數
3. 耶穌糾正彼得的教導

# 饒恕的目的與實踐

[太18:15-20]

[15]「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，你就去，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，指出他的錯來。他若聽你，你便得了你的弟兄；

[16]他若不聽，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，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可定準。

[17]若是不聽他們，就告訴教會；若是不聽教會，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。

[18]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綁；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。

[19]我又告訴你們，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。

[20]因為無論在那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」

## 二、饒恕是上帝對我們的恩典(vv23-27)

[23]天國好像一個王要和他僕人算賬。

[24]才算的時候，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的來。

[25]因為他沒有什麼償還之物，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，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。

[26]那僕人就俯伏拜他，說：『主啊，寬容我，將來我都要還清。』

[27]那僕人的主人就動了慈心，把他釋放了，並且免了他的債。

1. 人欠神的罪債滔天
2. 罪債是要付上代價
3. 神赦免求饒恕的人

### 三、饒恕是我們對別人的憐恤(vv28-35)

#### 1. 對同伴無憐恤的惡僕 (vv28-30)

[28]「那僕人出來，遇見他的一個同伴欠他十兩銀子，便揪著他，掐住他的喉嚨，說：『你把所欠的還我！』」

[29]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，說：『寬容我吧，將來我必還清。』」

[30]他不肯，竟去把他下在監裡，等他還了所欠的債。

#### 2. 人對不憐恤者的控告 (v31)

[31]眾同伴看見他所做的事就甚憂愁，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。

### 三、饒恕是我們對別人的憐恤(vv28-35)

1. 對同伴無憐恤的惡僕 (vv28-30)

2. 人對不憐恤者的控告 (v31)

3. 神對不憐恤者的刑罰 (vv32-35)

[32]於是主人叫了他來，對他說：『你這惡奴才！你央求我，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，

[33]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，像我憐恤你嗎？』

[34]主人就大怒，把他交給掌刑的，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。

[35]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，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。

# 學習饒恕

(太18:21-35)

## 結論

- 憐恤者必蒙憐恤

『憐恤人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蒙憐恤。』（太5:7）

『你們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；』  
(太6:14)

不憐恤者必不被饒恕

『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不饒恕你們的過犯。』  
(太6:15)

『因為那不憐憫人的，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。』（雅2:13）

信徒學神的恩慈彼此饒恕

並要以恩慈相待，存憐憫的心，彼此饒恕，正如神在基督裡  
饒恕了你們一樣。(弗4:32)

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，總要彼此包容，彼此饒恕；主怎樣  
饒恕了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。(西 3:13)